

证券代码:002760 证券简称:凤形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7
安徽省凤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省凤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 2020 年 6 月 22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0 年 7 月 8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及《安徽省凤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

4.现场会议地点:安徽省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城大道北侧公司二楼会议室
5.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2020 年 7 月 8 日(星期三)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0 年 7 月 8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7 月 8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7 月 8 日 9:15-15:00。

6.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7.股权登记日:2020 年 7 月 1 日(星期三)。
8.会议出席对象:
(1)于 2020 年 7 月 1 日下午 15:00 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他人出席,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本次会议拟审议的议案如下:

1.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杨刚
1.02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李华
1.03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周瑞
1.04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李结平
2.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独立董事候选人胡华勇
2.02 独立董事候选人李健
3.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3.01 非职工监事候选人陈琛
3.02 非职工监事候选人李坤
4.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6.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7.审议《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8.审议《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议案》;
9.审议《关于修订<对外投资决策制度>的议案》;
10.审议《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议案 1-3 为采取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非独立董事 4 名,独立董事 3 名,非职工监

事 2 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议案 4 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本次股东大会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敬请广大中小投资者积极参与。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二)披露情况: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6 月 23 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1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杨刚	☒
1.02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李华	☒
1.03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周瑞	☒
1.04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李结平	☒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1	独立董事候选人胡华勇	☒
2.02	独立董事候选人李健	☒
2.03	独立董事候选人李坤	☒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3.01	非职工监事候选人陈琛	☒
3.02	非职工监事候选人李华	☒
4.00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5.00	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00	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7.00	审议《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8.00	审议《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议案》	☒
9.00	审议《关于修订<对外投资决策制度>的议案》	☒
10.00	审议《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0 年 7 月 2 日(上午 9:00-11:00、下午 13:30-15:30),电子邮件或信函以到达公司的时间为准。
2.登记地点:安徽省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城大道北侧安徽省凤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大楼四楼证券部。
3.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者电子邮件方式登记。
(1)自然人股东: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需持股东账户卡和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进行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的,代理人需持有双方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和委托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需持有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进行登记;委托他人出席的,需持有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委托以上所有人员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出席现场会议时必须携带相关资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异地股东采用信函登记的以当地邮戳日期为准。本公司不接受采用电话方式进行登记。
(4)注意事项:请在规定的登记时间持相关证件进行登记,登记截止时间为 2020 年 7 月 2 日 15:30。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1。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姓名:袁伟峰
电话号码:0563-4150393
传真号码:0563-4150330
电子邮箱:fxzq@fengxing.com
联系地址:安徽省中国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城大道北侧安徽省凤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2.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3.其他备查文件
八、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附件 1)、授权委托书(附件 2)的格式附后。特此公告。
安徽省凤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二十三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投票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760”,投票简称为“凤形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上述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一提案对应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于该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给候选人投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 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4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x4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4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 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x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选举监事(如提案 3,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x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证券代码:002760 证券简称:凤形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4
安徽省凤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会议届次: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召开时间:2020 年 6 月 22 日
表决方式:通讯方式
会议通知和材料发出时间及方式:2020 年 6 月 19 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
本次会议出席董事人数 9 人,出席董事人数 9 人,会议由董事长陈晓生主持并召开,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充分审议,有效表决,以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形成并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企业事业单位改制重组上市及上市后资本运作军工事项审查工作管理暂行办法》的要求,公司经营情况以及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对《安徽省凤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进行相应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3 日刊登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6)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 规定,董事会拟进行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 名,经公司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本届董事会拟推荐杨刚先生、李华先生、李结平先生、周瑞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杨刚先生、李华先生为控股股东泰豪集团有限公司提名,周瑞先生为合计持股 3%以上的股东陈晓及其一致行动人陈功林、陈鼎、陈也寒提名,李结平先生为公司本届董事会提名。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一。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 规定,董事会拟进行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 名,经公司本届董事会提名并聘请资格审查委员会资格审查,拟推荐胡华勇先生、李健先生、李坤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二。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候选人经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可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修订后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详见 2020 年 6 月 23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详见 2020 年 6 月 23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详见 2020 年 6 月 23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对外担保决策制度》详见 2020 年 6 月 23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详见 2020 年 6 月 23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8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详见《安徽省凤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37)。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省凤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二十三日

股票代码:002724 股票简称:海洋王 公告编号:2020-063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标的公司过渡期间损益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540 号),并于完成标的资产深圳市明之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之辉”或“标的公司”)51%股权转让手续。2020 年 6 月 17 日该新增股份正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4)和《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

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报告书》。
中国中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期已完成标的公司过渡期间损益审计工作,有关情况如下:
一、资产交割过渡期间及过渡期间损益安排
根据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约定,自 2019 年 4 月 13 日起算的股权转让交割日期间,标的公司的收益由公司以及交易对方按本次交易完成后各自持有标的公司的股权比例享有,若该期间发生亏损,则由交易对方按本次交易前各自持有标的公司的股权比例承担,并以现金方式向标的公司补足亏损。具体补偿金额由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于标的股权转让交割日起六十个工作日内进行审计确认。若股权转让日为

当月 15 日(含 15 日)之前,则损益审计基准日为上月末;若股权转让日为当月 15 日之后,则损益审计基准日为当月末。
根据上述约定及标的资产交割情况,过渡期指自 2019 年 5 月 1 日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的期间。
二、过渡期间的审计情况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标的资产过渡期间损益进行了专项审计,并出具了《关于深圳市明之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资产交割过渡期损益专项审计报告》(中审亚太字[2020]第 020650 号)。根据上述审计报告,标的资产在过渡期内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3,307.46 万元。
根据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

议的约定,标的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正数金额,故交易对方无需就标的公司过渡期间的损益情况履行补偿,上述过渡期内实现的收益由公司以及交易对方按本次交易完成后各方持有标的公司的股权比例享有。

三、备查文件
1.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深圳市明之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资产交割过渡期损益专项审计报告》(中审亚太字[2020]第 020650 号)。
特此公告。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23 日

证券代码:002486 证券简称:嘉麟杰 公告编号:2020-055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2 日收到谢俊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由于个人原因,谢俊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职务。谢俊先生本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日,谢俊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也不存在按照相关监管规定应履行

而未履行的任何承诺。
谢俊先生辞去董事职务,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谢俊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将尽快按照法定程序完成公司董事、相关下属委员会成员的补选工作。
谢俊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

用,公司及董事会对谢俊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同时,谢俊先生辞去董事职务,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谢俊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将尽快按照法定程序完成公司董事、相关下属委员会成员的补选工作。
谢俊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菜园街 1 号东旭大厦
特此公告。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23 日

证券简称:粤桂股份 证券代码:000833 公告编号:2020-027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法院受理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永福顺兴破产清算申请并指定管理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桂林永福顺兴制糖有限公司拟申请破产的议案》。有关情况请参阅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31 日对外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桂林永福顺兴制糖有限公司拟申请破产的公告》(2019-035)。

一、裁定及指定管理人情况

广西壮族自治区永福县人民法院于 2020 年 6 月 18 日对桂林永福顺兴制糖有限公司申请破产清算事项作出(2020)桂 0326 破申 1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如下:
1.受理桂林永福顺兴制糖有限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
2.指定广西精顺企业破产清算服务有限公司担任桂林永福顺兴制糖有限公司的管理人。
本裁定自裁定作出之日起生效。

二、本次裁定对公司的影响

鉴于法院正式受理桂林永福顺兴制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福顺兴”)的破产清算申请,永福顺兴进入破产清算程序,法院也已指定管理人,公司对永福顺兴不再控制,永福顺兴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鉴于 2020 年 2 月 28 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对控股子公司永福顺兴公司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详见 2020 年 2 月 29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桂林永福顺兴制糖有限公司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2020-002)),并已经年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审核,永福顺兴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将不会对公司未来生产经营和财务

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将针对永福顺兴破产清算进展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广西壮族自治区永福县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0)桂 0326 破申 1 号。
特此公告。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22 日

证券代码:002021 证券简称:ST 中捷 公告编号:2020-054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将于 2020 年 7 月 11 日届满,第六届监事会将于 2020 年 6 月 24 日届满。鉴于浙江中捷环湖供应链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1.2 亿股股票尚未完成过户给义乌市恒康创业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且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提名工作在筹备中,为保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工作的连续性及稳定性,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将适当延期,同时,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也将相应顺延。

在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第六届监

事会成员、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将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对公司的勤勉尽责义务和职责。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不会影响到公司的正常运营,公司将积极推进董事会和监事会的换届工作,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23 日

证券代码:002958 证券简称:青农商行 公告编号:2020-023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二级资本债券发行完毕的公告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经中国银保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

市场发行“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二级资本债券”(以下简 称“本行次债”)。
本行次债簿记建档日为 2020 年 6 月 18 日,缴款日为 2020 年 6 月 22 日,发行

规模为人民币 20 亿元,为 10 年期固定利率品种,在第 5 年末附有前提条件的发行人赎回权,票面利率为 4.38%。
本行次债募集资金将依据适用法律和监管部门的要求,补充本行二级资本。

特此公告。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22 日